

中共安庆市委党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00	0.00	0.00	0.00	0.00	8.00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安庆市委党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8.0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8.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2 年、2023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出境费用。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5〕508 号）、《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5〕509 号）等相关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2 年、2023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原因主要是 2022 年、2023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8.0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预计 2023 年公务接待人次和批次与上年持平。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上下级党校间的工作联系、外地党校和单位的工作交流及学习以及主体班教学外请专家接待。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安庆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5〕53 号）等相关规定。